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ky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Mainway Enterprises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嘉禾娛樂事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2)

聯合公佈



新百利有限公司

代表

SKY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及 MAINWAY ENTERPRISES LIMITED

就嘉禾娛樂事業(集團)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
未兌換之可換股票據及購股權

(SKY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及 MAINWAY ENTERPRISES LIMITED

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者除外)

提出之

強制性無條件現金收購建議截止

暫停買賣

收購方的財務顧問



新百利有限公司

收購建議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截止。

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下午四時正(即接納收購建議的最後時間及日期)，收購方接獲涉及合共55,959,118股股份(未計及根據可換股票據收購建議獲接納而發行的4,545,454股換股股份，佔嘉禾當時已發行股本約33.0%)及本金額合共10,000,000港元(佔本公司本金額30,000,000港元的總未兌換可換股票據約33.3%，而餘下的20,000,000港元則為由橙天持有的橙天票據)的可換股票據(已按換股價每股股份2.2港元轉換為4,545,454股股份)的有效接納。緊隨收購建議截止後，收購方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本金額合共2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可按換股價每股股份2.2港元轉換為9,090,909股股份)及合共155,332,563股股份(佔嘉禾現有經根據可換股票據收購建議獲接納而發行的4,545,454股換股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89.2%)。本公司並無接獲收購建議的接納。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公眾人士的持股量為18,650,518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及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的投票權10.7%，因此，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25%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未獲遵守。收購方將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本公司及收購方將各自向聯交所承諾作出或促使作出適當的步驟，以確保不少於25%的股份將由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將於其妥為遵守上市規則第8.08條後作出進一步公佈。

由於收購人接獲收購事項的有效接納，由公眾人士所持有股份的百分比於緊隨收購建議完成後降至低於15%。本公司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股份。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於股份恢復其25%最低公眾持股量後即時恢復買賣股份。

茲提述收購方與嘉禾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發表的聯合公佈及收購方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發出的收購建議文件，內容有關就嘉禾娛樂事業(集團)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未兌換的可換股票據及購股權提出的強制性無條件現金收購建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收購建議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收購建議下之接納

收購建議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下午四時正(即接納收購建議的最後時間及日期)完結。

計及(i)自股份收購建議的有效接納接獲的55,959,118股股份(未計及根據可換股票據收購建議獲接納而發行的4,545,454股換股股份，佔嘉禾當時已發行股本約33.0%)；(ii)自可換股票據收購建議的有效接納接獲的本金總額為10,000,000港元(佔本公司本金額30,000,000港元的總未兌換可換股票據約33.3%，而餘下的20,000,000港元則為由橙天持有的橙天票據)的可換股票據(已按換股價每股股份2.2港元轉換為4,545,454股股份)；及(iii)收購方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收購事項完成後但於收購建議前已擁有的94,827,991股股份(未計及根據可換股票據收購建議獲接納而發行的4,545,454股換股股份，佔嘉禾當時已發行股本約54.4%)及收購方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155,332,563股股份(佔嘉禾現有經根據可換股票據收購建議獲接納而發行的4,545,454股換股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89.2%)。收購方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亦持有本金額合共2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可按換股價每股股份2.2港元轉換為9,090,909股股份，並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一日到期)。並無根據購股權收購建議接獲收購建議的接納。自收購建議開始以來，收購方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並無買賣股份以換取價值。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公眾人士的持股量为18,650,518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及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的投票權10.7%，因此，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25%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未獲遵守。收購方將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本公司及收購方將各自向聯交所承諾作出或促使作出適當的步驟，以確保不少於25%的股份將由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將於其妥為遵守上市規則第8.08條後作出進一步公佈。

本公司於收購建議完成後的股權如下：

股東	緊隨收購事項 完成後及 收購建議開始前		收購建議 於二零零八年 七月十日 完成後的股權		緊隨橙天 持有的 20,000,000港元 可換股票據 獲轉換後	緊隨所有 未兌換 可換股票據 及購股權 獲行使後
	股數 (%)	未兌換 可換股票據及 購股權 所涉及的 相關 股份數目	股數 (%)	未兌換 可換股票據及 購股權 所涉及的 相關 股份數目	股數 (%) (附註b)	股份數目 (%) (附註b)
橙天及收購方的一致行動人士	94,827,991 (55.9%)	9,090,909	155,332,563 (89.2%)	9,090,909	164,423,472 (89.7%)	164,423,472 (89.0%)
其他現任董事 (附註a)	200,000 (0.1%)	620,000	200,000 (0.1%)	620,000	200,000 (0.1%)	820,000 (0.4%)
其他股權持有人	—	880,000	—	780,000	—	780,000 (0.4%)
其他公眾股東	74,609,636 (44.0%)	4,545,454	18,650,518 (10.7%)	—	18,650,518 (10.2%)	18,650,518 (10.2%)
總計：	<u>169,637,627</u>	<u>15,136,363</u>	<u>174,183,081</u>	<u>10,490,909</u>	<u>183,273,990</u>	<u>184,673,990</u>

附註：

(a) 股份及購股權乃由並非與收購方一致行動的若干董事持有。

(b) 僅供識別。

暫停買賣

由於收購人接獲收購事項的有效接納，由公眾人士所持有股份的百分比將於緊隨收購建議完成後降至低於15%。本公司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股份。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於股份恢復其25%最低公眾持股量後即時恢復買賣股份。

結算

收購方將盡快(但無論如何不會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九日星期六)支付應向上文所述接納收購建議的股份、可換股票據及購股權持有人支付的款項。

承董事會命
Sky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伍克波先生
董事

承董事會命
Mainway Enterprises Limited
伍克波先生
董事

承董事會命
嘉禾娛樂事業(集團)有限公司
劉柏強先生
董事

香港，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

董事共同及各自對本公佈所載有關嘉禾集團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本公佈所發表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有關嘉禾集團的聲明有所誤導。

伍克波先生(收購方的唯一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與嘉禾集團有關者除外)，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深知，本公佈所發表的意見(嘉禾集團所發表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與嘉禾集團有關者除外)有所誤導。

於本公佈日期，嘉禾董事為：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伍克波先生

非執行董事：

Eric Norman Kronfeld先生

荒木隆司先生

執行董事：

鄒小康先生

沈德民先生

鄒秀芳女士(亦為鄒小康先生之替任董事)

劉柏強先生

王薇女士

伍克燕女士(為伍克波先生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民傑先生

黃少華先生

Prince Chatrichalerm Yukol